

应急管理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年，高新区应急管理局在区党工委、管委会的领导下，按照省、市、区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部署，主动适应新形势、新要求，不断提升政务公开服务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扎实有效推进政务公开各项重点工作。

为扎实有效地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切实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高新区应急管理局定期召开会议，专题研究局政务公开的范围、原则，审核网站安全管理措施的可行性、公开内容的保密性，完善政务公开工作相关制度和工作流程。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及时调整政务公开专兼职工作人员，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持续稳定。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6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信息审核把关不严。在公开信息中仍有错别字、漏字等现象发生。二是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视程度不够。主动公开得不够深入和全面，工作力度不够，部分处室有时因业务繁忙存在不能及时保质保量完成信息公开工作的情况。

改进措施：一是完善政务公开信息审核制度。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的申请、审查和发布程序，及时更新各类信息，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二是提高信息公开责任意识。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新任务、新要求，加强对信息人员的教育培训，着力提高信息公开工作业务技能，全面提高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